#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 年 2 月 5日召开六届二十次董事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的议案》。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,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 金安全的前提下,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.5 亿元的闲置 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,投资期限为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。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 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7日《中国证券 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4号)

# 一、2018年2月6日至2018年2月25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

## 的实施情况

序号	受托方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风险评级	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期限	预期年化收 益率
1	交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	<ul><li></li></ul>	保证收 益型	极低风 险产品	5000	20180211	20180315	32 天	4. 10%
2	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	本利丰步步高	保本浮 动收益 型	低	4000	20180214	无固定期降据公司资金 据公司资金 国家规定的 作日原	金需求在 的法定工	持有该理财 天数越多, 年化收益率 越高
3	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	乾元—周 周利	保本浮 动收益 型	风险极 低	5000	20180215	20180228	14 天	2. 20%

说明: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建 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 二、风险控制措施

- (一)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,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,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。
- (二)公司财务部门将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,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,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,将及时采取措施,控制投资风险。
- (三)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,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#### 三、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,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,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通过适度理财,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,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,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截至2018年2月25日,公司委托理财余额为1.4亿元人民币。特此公告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